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东公积金通〔2024〕2号

关于增加短信发送渠道的相关通知

各住房公积金缴存人：

为满足广大缴存人日常信息查询习惯，丰富中心信息发送渠道，现增加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微信公众号信息推送渠道。即日起，凡已关注并绑定我中心微信公众号的缴存人，办理批量代付业务、已签订逐月划扣服务的，通知信息将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。未关注绑定的，继续通过短信平台推送。

特此通知。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4年1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